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下午13:0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冰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口径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45,383,592.26元，资本公积为599,499,430.03元。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1年度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5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工作业绩、经济效益等指标，结合公司的薪酬分配制度和年度绩效考核办法，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 2021 年度薪酬合计人民币 641.35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3 名监事回避表决，并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由于对原有房屋建筑物会计折旧年限不进行调整，新购置房屋建筑物于 2021 年 12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故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净利润无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该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 4205 号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能够覆盖重要经营环节的基本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的编号：2022-00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022 年 2 月公司收到何以羚女士递交的辞去监事职务的书面报告。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推举傅萍女士为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及内部结构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对公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存在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第一、二、三、四、五、七、十一、十二、十五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